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

建设单位：（盖章）

溆浦县房产局

2011 年 8 月 30 日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监制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（表一）

项目编号：2011053

项目名称	2012年廉租住房建设项目	总投资	600 万元		
建设单位	溆浦县房产局	建设地点	卢峰镇粮贸东路		
行业代码		建设性质	新建		
建设依据	溆政函[2011]86 号	主管部门	溆浦县房产局		
工程规模	建筑面积 5265m ²	占地面积	826.5 m ²		
排水去向	溆水	环保投资	30 万元		
法人代表	周远考	电话、邮编	傅水生 15807418867		
主要产品名称	产量、规模	主要原辅材料用量			
		名称	现状用量	新增用量	总用量
水资源及主要能源消耗					
名称	现状年用量	年增用量	年总用量		
水					
电					
燃煤					
燃油					
燃气					
其它					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（表二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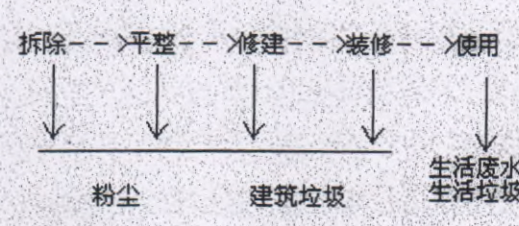
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：



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：

6F 建筑面积5265平方米
占地面积826.5平方米
住房108套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（表三）

周围 环境 概 况	项目所在地位于溆浦县卢峰镇粮贸东路，项目全部在粮贸东路 2009 年廉租房小区东面，周围无其他敏感建筑物。
工 艺 流 程 及 污 染 流 程	 <pre> graph LR A[拆除] --> B[平整] B --> C[修建] C --> D[装修] D --> E[使用] A --> F[粉尘] B --> G[建筑垃圾] C --> G D --> H[生活废水] E --> I[生活垃圾] </pre>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（表四）

项目排污情况及环境措施简述：

- 1、建设过程中，使用噪声小的机械设备，避开夜间作业，尽量减小对居民的影响。
- 2、建筑垃圾统一收集，用于回填。
- 3、夜间（19：00---次日凌晨 7:00）不得进行建筑施工。特殊情况需要夜间施工必须报环保局同意后方可进行。
- 4、廉租房投入使用后，生活垃圾集中收集，联系县环卫所清运。生活污水必须经化粪池进行处理后排入城市下水管网，不得直排入周围水体。
- 5、居民生活油烟通过公共烟气道高空排放。

审批意见：

- 1、项目建设中严格执行以上污染防治措施，严格执行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。
- 2、建设过程中，接受溆浦县第三环境监察中队（卢峰中队）监管；项目竣工后，须经环保验收后方可投入使用。
- 3、同意溆浦县 2012 年度廉租房项目按本登记表中内容进行建设。

2011 年 8 月 30 日